

当流行音乐邂逅主流价值观

——由流行歌曲《蜗牛》入选语文教材所想到的

□ 周兴杰



一种价值观念要为人所接受，并发挥长期的影响，仅靠理论阐释和道德说教是不够的，它还需要在人们心里奠定情感的基础。因此，在当代社会的主流价值观建构中，像流行音乐这样的流行文艺是大有可为的。

之不易而唏嘘不已！

进入90年代，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，流行音乐逐渐变成了唾手可得、取之不尽的寻常之“物”。广播电视上，街头巷尾中，到处充斥着流行音乐的旋律。后来，MTV和卡拉OK的出现，让流行音乐不再成为青少年的专宠，更是将一些大伯大婶也吸引进了流行音乐的欣赏群体。那时候，家里添置一套卡拉OK设备是时尚。紧接着，更有商业头脑的人就将它搬到了街角处、马路边，摆起了小摊，收个1元、2元，就让你点唱一首，这或许是中国最早的KTV吧。今天想来，如果你不觉得扰民，那种一人独唱、众人围观的场面，也算是一道独特的文化风景线了。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，流行音乐不仅越来越为人们所“喜闻乐见”，而且开始满足主流的需要了。这首先表现在，1990年北京亚运会的主题歌就选用了一首流行歌曲——《亚洲雄风》。北京亚运会虽然是亚洲范围的体育盛会，但却是中国第一次承办综合性的国际体育大会，对于正在“走向世界”的中国来说，其政治意义不言而喻。

《亚洲雄风》入选成为主题歌，意味流行音乐不再被视为“异类”，而且开始被用来履行某种符合主流需要的表意功能了。不仅如此，90年代，文化部艺术局还多次召集内地最有代表性的流行歌手，组成“中国风”艺术团出访港台，负责向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传传来祖国大陆的“乡情和友情”。通过流行音乐交流来联络感情，发挥统战作用，难怪这个团队要被戏称为流行乐坛的“国家队”了。

经过了90年代的发展，流行音乐的社会地位已经基本稳定。人们在听流行音乐时，一般不再有什么心理负担，而是更多地把它作为一种自娱自乐的手段。不过，由于大众媒体的推动，人们在流行音乐的欣赏选择更趋多元化的同时，青少年中也形成了众多“追星族”或“粉丝”群体。他们痴心于自己的偶像或者钟情于特定的音乐类型，以之作为心理安慰或精神寄托，个别沉迷者甚至举动出格，这也引来了世人侧目和舆论非议。但总体而言，流行音乐的传播环境还是更为宽松，它的受众面也更广了。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，流行音乐已经不知不觉中走进了校园，走进了课堂。课间允许学生唱流行歌曲，音乐课上开始教授流行歌曲，语文课上老师开始用流行歌曲举例。到了今天，连幼儿园都有小朋友奶声奶气地唱：“你的爱就像火苗……”因此，流行音乐对青少年的影响成为社会关注的课题。2002年，中国青年研究杂志社曾特别策划了“流行音乐(歌

曲)与青少年成长”的专题访谈，通过调查研究，对流行歌曲在青少年成长中的作用总体上作出了肯定性的评价。就在世纪之交，学术界也出现了肯定流行音乐的声音。罗大佑、崔健、许巍的作品进入大学课本，崔健的《一无所有》更是入选《二十世纪文学经典》，对流行音乐的评价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。

回顾中国当代流行音乐的风雨历程，不难发现，没有流行音乐社会地位的逐步提升，《蜗牛》这些歌曲能够入选语文教材是不可想象的。或者说流行歌曲社会认可度的不断提高，加上它在青少年中不容否认的影响力，使它具备了入选语文教材的条件。

娱乐之外，流行音乐对青少年至少还有两种作用：疗伤与励志

其实，对于流行歌曲入选语文教材的质疑和非议是可以理解的。因为历来我们的语文教育，除了知识传授之外，还肩负着思想教育、情感教育的功能。换言之，语文教育在人们常说的“三观”教育上肩负着重要职责。即使我们不从前那样将流行歌曲视为“毒草”或“靡靡之音”，流行歌曲的商业性、娱乐性是不容否认的。很多人可能会有疑问，流行歌曲入选语文教材，能够实现语文的教育目的吗？因此，我们有必要探讨一下当代流行音乐的价值取向和功能。

就像流行音乐社会地位的变迁一样，它的价值取向和功能也是变化着的。如前所述，像《乡恋》这样的歌曲，它填补了某些情感表达的空缺。那个年代，人们如饥似渴地倾听邓丽君，其心理需求同样如此。它们实质上都传达了对私人化的、日常性的情感观念的认可，这在价值观上与当时的主流认知是不一致的。这是《乡恋》被禁的根本原因。因而，解禁也就意味着流行歌曲促进了主流价值观的调整。而我们如果玩味一下《让世界充满爱》的“爱”，就不难察觉其中包蕴的普遍主义人性观，它与主流观念其实是并不合拍的，更不用说崔健《一无所有》从内容到形式的叛逆和质疑了。甚至，“西北风”都包含着某种探索精神和人文关怀。因而，人们公认，80年代的流行音乐是有激情与梦想的，在社会价值观念的建构中它发挥了一定程度的解放功能。

90年代以后，流行音乐的商业化运作更为成熟，它承担的解放功能也就回归到流行文艺应有的娱乐功能。一旦主流观念解除禁忌，不再压抑文艺表达爱情等私人化情感的权力，流行音乐在这方面也就失去了反抗对

象，转而习惯于用各种煽情表达来换取商业利润了。应该承认，商业化、娱乐化才是流行音乐的常态，像《亚洲雄风》和“中国风”艺术团那样的作用，只能算作某种“例外”。而这种例外发生，则表明主流价值观的建构策略也在不断调整，其内涵上也愈加兼容并蓄了。与90年代后流行音乐的价值取向和功能变化相应的，是人们欣赏流行音乐态度上的变化。如果说80年代的流行音乐欣赏隐含着某种叛逆姿态的话，那么进入90年代，听流行音乐则越来越变成了一件好玩的事情。去年，笔者在某高校组织了一次问卷调查，并对部分大学生进行了访谈。调查和访谈的结果表明，当下大学生接触流行音乐的比例是100%，但大部分人的态度是“随便听听”，把听歌当作一种消遣和娱乐。由此我们可以推测，当下青年群体的流行音乐欣赏是快感的需求大于意义的需求。但是，调查与访谈也发现，当下的流行音乐并非除了娱乐之外再无其它功能。我们至少发现两种作用：疗伤与励志。情感受挫的年轻人会去听《分手快乐》、《单身美好》，追逐梦想过程中的年轻人会去听Beyond、五月天。有些学生特别分享了他们的高三经历：在最苦闷、最有压力的时候，他们会听一些励志的流行歌曲调整自己，而老师们则是最是默许这种做法的。因此，如果我们走进流行音乐，走进人们具体的欣赏行为，就不难发现，认定流行音乐只是趣味低下、娱乐至死的文化快餐是多么大的一种偏见。

主流价值借用流行文艺进行建构策略调整，这一过程或许已经开始

客观而言，流行音乐的确承载着一定的价值观念，但一般并不刻意宣扬某种价值观。在今天这样一个多元化的时代，流行歌曲内含的价值观念之芜杂多样，颇像一道东北名菜——锅贴。人们对它的态度也往往是各取所需，爱啥“吃”啥，就图一乐。那这不是说，流行音乐在价值观建构中其实没什么作用了呢？显然并非如此。众所周知，一种价值观念要为人所接受，并发挥长期的影响，仅靠理论阐释和道德说教是不够的，它还需要在人们心里奠定情感的基础。像流行音乐这样的流行文艺的长处正在这里，它并不着力宣扬某种价值观，或者说它并不负责某种最高的、或者最低的价值标准，但却可以提供价值观念得以被民众接受的感觉的、或情感的结构。推而广之，其它流行文艺也大体如此。因此，我们认为，在当代社会的主流价值观建构中，像流行音乐这样的流行文艺是大有可为的。同时不应忘记，当我们说流行音乐是商业性的时候，就等于承认它也是民间性的，因此，主流价值借用流行文艺进行建构策略调整，这一过程也应在内地包含一个价值观念的接收、整合和重构过程。或许，《蜗牛》等流行歌曲入选语文教材表明，这一过程已经开始。

对于流行歌曲入选语文教材的问题，我们还想说，一件作品不能入选语文教材，是要看它能不能适应教学目的的需要，而不是因为它被贴上了某些标签就采纳或拒绝它。今天我们编写教材，应该给流行歌曲一个公平的机会。(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博士后)



“小政府、大社会”的盛唐版本

□ 吴晓波

前所未见的轻税简政和国家一统，促进了工商业和经济的繁荣。

法国年鉴派历史学家布罗代尔提出过“世界时间”的概念。按他的观点，人类文明的进步并不均衡地发生在地球的每一个地方，相反，它只出现在少数的两到三个地方。这些地方所呈现的景象代表了那个时期人类文明的最高水平。

若将中国历史放置于世界文明史中，我们或可以发现，两汉时期，“世界时间”确是在西方的罗马城和东方的长安、洛阳。公元6世纪之后，中国独享“世界时间”长达一千年之久。在千年鼎盛时期，唐朝无疑是其中最显赫的一个阶段。

唐朝在政治制度上的一大建树便是科举制。科举制始于隋，成型于唐，到1905年清光绪三十一年止。科举制是对军爵制的演进，从此，文武二士都拥有了公平地进入体制内的通道，不再成为反对的力量。在政治经济史学意义上，科举制是对世族模式的一次彻底“反动”。过去数百年间，世族模式和庄园经济困扰着历代治国者，几乎鲜有改造成功者。直到科举制出现，才从制度上切断了世族繁衍的根源。

现代西方经济学倡导“小政府，大社会”，唐朝似乎是一个古代版本。李渊开国之后，把一切山泽税、盐税统统废罢，之前由国家专营的盐、铁、酒等产业全数放归民众自主经营。在农业税方面，唐代的税收是取五十分之一，远低于西汉的三十分之一，徭役则是每年二十天，也比前朝要少。公元626年，李世民即位后，当月就颁布诏令，把潼关以东的关卡全部停废，以让货物自由流通。有唐一代，还停止了商税的贸易征，一方面造成商品流通的空前繁荣，培养了国民的冒险精神，另一方面使得政府收入完全依赖于农业税和专营收入。

中国很多朝代在开国之初，实行的都是轻徭薄赋、休养生息的政策，可是随着时日推移，各种赋税便叠床累架地增加起来，人们归之于统治者的贪婪或挥霍。其实，根本原因是行政成本的增加，最刚性者，一为养官成本，二为养兵成本。唐朝的宽松政策持续了120余年，与李世民在这两项的制度创新有关。

唐朝的中央政府实行六部制，比汉朝的十三曹整整少了七个部门，是一次很大的部门精简。李世民用官非常之少，贞观年间，中央机构中的文武官员最少时只有643人，全国仅7000余人，这应该是历朝人数最少的政府了。此外，李世民想出了一个非常古怪的“公廨钱制度”，就是对富豪家庭定向征收一笔“特别财产税”，以此养官。此法在后世学界虽有争议，但确实起到了高薪养廉的作用，唐初吏治为历代最好。

在军费开支上，李世民的支出也很少，唐朝实行的制度是“兵在藩镇”，即由地方财政支出养驻军。李世民任用将领执行了“三不原则”，即“不久任、不逾限、不兼统”，以防止他们拥兵自重。

由此可见，李世民算得上是史上最精明的治国者之一，他让富人出钱养官，让地方出钱养兵，中央政府的财政支出就变得很少，“小政府”因此而生。

盛唐时期实现了城市经济的空前繁荣。西汉时，首都长安的人口约为25万人，到了唐朝，常住居民62.6万人，如果加上驻军、僧尼以及往来客商，其人口总数很可能已经超过100万。其旧址面积80多平方公里，大于明清时的北京城，是当时世界上的最大城市。

《唐律》规定，所有的商品交易都必须由政府划定的“令市”中进行，县城之下不得有“草市”。这一方面便于管理，另一方面也促进了大中城市在商品交易中的聚集作用。长安城的商业交易中心为东西两市——后世的“东西”一词由此而来。东西两市的四面各开两门，各有两条东西街、两条南北街，构成“井”字形街道，把市场分为九个方块。每方的四面都临街，店铺就设在各方的四围，同行业的店铺，集中在一个区域里，称之为行。东市有二百二十行，西市更加繁荣，除了店铺，还有平准局、衣肆、典当行等。

政府对两市的交易活动进行严格的管制：遵循“日中而聚，日落而散”的古训，中午时分，催鼓而聚，一到黄昏，击钲（一种与钟形似的铜制乐器，可执柄敲击）而散；商贾带进两市的所有物品，都先要经过市场管理机构(市司)的评定，分为上、中、下三等，规定价格，后方可出售。政府还特别对店铺租金进行了规定，唐玄宗曾特别下令限定月租不得超过五百文。从这些规定中可见，长安城里的商品交易，与其城市规划一样，完全在政府的控制、干预之下，是一种“有计划的商品经济”。

以长安为起点，朝廷修筑了七条驿道，通往帝国的各个城乡，沿途每15公里设立一个驿站，全国共有1639处之多。这些驿站均在交通要道，有长期性的建筑及常驻的管理人员，在一片旷野之中，成了最好的地理标志，于是，它们很自然地成为当地交易的最好场所。

首都长安还是国际贸易的中心。公元640年，唐军攻灭西域的高昌国(今新疆吐鲁番地区)，重新打通了“丝绸之路”。从此，由长安向西，可自由横穿整个欧亚大陆，直抵地中海东岸的安都奥克，全长约7100公里。正是通过这条漫长的贸易走廊，东西方文明进行了一次大沟通，中国的丝绸、瓷器源源不断地倾销到欧洲市场。当时，罗马城里的多克斯地区有专营中国丝绸的市场，其价值与黄金等重。造纸术也在这一时期传入中东地区。而西方的动植物和新技术也传入中土。

盛唐气象就是这样被营造出来的。前所未见的轻税简政，促进了工商业和地方经济的繁荣，国家的统一一更为商品流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。商人在国境之内经商，数十里便有酒肆客栈，每个店铺均备有代足的驴子，行走千里而不需持寸铁自卫，这当然是空前的太平盛世。

□ 责任编辑 王敏超 马清伟

老人变坏还是坏人变老

□ 李建军

“与人方便，自己方便”，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”，“良言三冬暖，恶语六月寒”，这都是很多农村老人遵从一生的信条。

然而，到了最近两三年，情形又大不相同了。吐痰、吵架、骂街、打赤膊、不排队、高声喧哗、攀折花木、不走人行横道，长者的数量在增多；将救人诬为撞人的，也是一把年纪；在城市里的小区门口，总看见有人白发幡然，却双手抓住栏杆来回晃悠，自称锻炼身体。公交车让座“辱骂案”和广场舞扰民事件等负面新闻被媒体频频曝光。由此引来的鞭笞、挞伐很多，说什么难听的都有。有些媒体还提炼出了“是老人变坏，还是坏人变老”的辨析。总之一句话：中国老人出了问题。抛开偏见和意气，事实真的如此吗？诚然，因几起特殊事件，我们不能对所有老人的文明素质都做出负面评价，但我们也应该承认，确实有一部分老人的文明素质堪忧。

部分老人变“坏”的原因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成长时期他们的生活、经历中所接受的教育。这些老人在成长时期都经历过数次的政治运动，而这些运动曾经把人性中最恶的部分激发了出来。无论物质还是精神，充斥的只有“匮乏”，他们没有得到良好的家庭、学校和社会教育。他们是喝着狼奶完成启蒙和基础教育，得到的是从丛林里比划谁的拳头大的价值观。很不幸，老人们成长的年代正是恶没有底线的年代。而狼奶教育的另一个严重后果，就是理智和知识的缺

陷。老人们都不适应多种声音的局面，不知道如何理性地辩论，他们习惯一人独语的一言堂。诉诸理性，宽容异己，这种理智和道德上的品质，恰好是洞穴教化无法造就的。而知识上，老人们当年成长时期的中西经典诵读几乎空白，没有一点诗书礼乐的熏陶，这导致他们的粗野无知。当初种下的恶果，如今就到了“收获”的季节。于是，他们不觉得广场舞可能会对他人造成困扰，不觉得让座是一种关爱而非非理所应当，甚至可以颠倒是非、诬陷他人，成长时期基本公共教育的缺失，使他们认为一切道理所应当，甚至可以不择手段的利己。

但就因为寥寥无几的个案就给老人家贴上“为老不尊”的标签是否有欠公平？老年人的问题被选择性关注，或部分源于话语转移。其实观察“老人新闻”中的跟贴，就会发现几乎全是年轻人的视角谈问题，绝老年人的自白。当信息平台被一个人群主导时，那么信息焦点难免是这个群体眼中的焦点，信息中的利益偏好难免是这个群体的偏好，信息评判中的价值观念难免反映这个群体的价值观念。就好比西安老人坐女子身上这条新闻，虽然很不可靠，但能在几天内就有3万跟贴，数万读者痛骂“为老不尊”。但同是西安，之前一条“老翁给生病女青年让座，称年轻人也不容易”就只有一百来条跟贴，同样的，“老人送公车让座年轻人蛋雕”、“老人给让座乘客发红包，内有2元钱和感谢卡”也得不到太多的关注。失去了

话语权的老人只能任由“宰割”。

不是所有的老人都坏。这就像问所有的年轻人是不是都是坏人一样，答案是否定的。上述几个老人的行为固然有不自尊的恶劣之处，但让全体老年人来背负骂名，这就太不公平。讨论这些问题，本来不需要上纲上线到攻击一个群体的地步……在中国，有个特别奇怪的现象，那就是不同世代之间有时出现相互埋怨、蔑视甚至是倾轧的苗头。60年代的轻视50年代生人，70年代痛恨60年代，80年代认为受到70年代压迫，90年代认为受到所有世代压榨。似乎每个年代的人都过得不好。谨慎地说，对老人群体的口诛笔伐，是否上述心态的某种映射呢？说白了，这就是一种习焉不察的歧视，它遍布在我们周围，一不小心就会被拿出来作为论箭使用。人有老幼之别，而品性优劣不分年龄——分得清这一点，并不会让我们更高尚，但至少会让我们远离偏见。

尊老是我们的传统，也是我们的责任和义务，但老年人也应该自爱自重，应该恪守文明的底线，甚至应该给年轻人做出文明的表率，应该让文明素质与年龄同步增长，这样，老人才值得他人尊重。如果一小部分老年人拿年龄当资本，不顾廉耻，不管底线，不敬文明和道德的法则，不尊重他人，就会失去他人的尊重，最终，受伤害的还是老年人自己。将心比心，推己及人，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。

(作者系清华大学国际传播中心研究员)



从《乡恋》到《蜗牛》——流行音乐社会地位逐步提升

虽然中国流行歌曲的发生，可以追溯到旧上海的时代，但是新中国成立之后，它因被当作是资产阶级的文化“毒草”而迅速销声匿迹。20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，“真理标准大讨论”打破思想禁锢，改革开放敞开国门，流行歌曲也凭此良机重获新生。一些港台流行歌曲悄然进入内地，在青年人中传唱。但那时人们只能偷偷欣赏流行音乐，要关紧门窗，甚至躲进被窝，把收音机的音量调到最低，才敢接触那种与“高、快、响、硬”的“革命”歌曲迥然有别的歌曲形式。终于，1979年12月31日晚，李谷一首《乡恋》传遍大江南北，在神州解冻之春唱响了内地流行音乐的破冰之曲。但当代流行歌曲的发展道路并非就此一帆风顺，仅过了半年，这首广受喜爱的歌曲就被有关部门认定为“靡靡之音”、“黄色歌曲”，禁止演唱。主流意识形态对流行音乐的不认可态度，由此可见，流行音乐在当时的社会地位，亦可想而知。

转机出现在1983年的首届春晚。首届春晚的一个创举是开通了观众热线点播。李谷一出场后，《乡恋》的点播单就络绎不绝。面对堆了满满几大盘的点歌单，坐镇现场的广电部领导经过思想斗争，决心“不能欺骗群众”，一跺脚，同意了播出。有趣的是，领导踌躇间，李谷一竟连唱了7首，几乎将那年的春晚办成了小型的个人演唱会，这个记录恐怕后来者可破了。《乡恋》由禁而解，是中国流行音乐筚路蓝缕的再出发过程的一个缩影，它体现了社会转型中主流意识形态包容性的日渐扩大，更体现了人心所需：经历了十年动乱之后，人们渴望那些表达世俗情怀的文艺形式。就此而言，像流行音乐这样的流行文艺的出现和发展已是势所必然。如是又是三年。到了1986年5月，100多名流行歌手齐聚首都体育馆献唱《让世界充满爱》，又在中国流行音乐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。80年代初，文化部门曾有“三个流行歌手不能同台演出”的硬性规定，然而，《让世界充满爱》却组织百人群星合唱，不能不说是一个重大突破，而且它马上被中央电视台录播，则足以说明流行音乐已经获得了自上而下的认可。至此，流行音乐终于由半地下而至全公开，确立了它在社会中的合法地位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当时的很多“歌星”，是坐公交或骑自行车去参加演出的，全无今日宝马香车的排场。转眼三十年，回顾往昔，怎不让人为当年的来



人有老幼之别，而品性优劣不分年龄——分得清这一点，并不会让我们更高尚，但至少会让我们远离偏见。

在很多中国人的记忆中，老人应该是明事理、辨是非、德高望重。他们应该是处事讲规矩，待人有礼貌，把品行看得很重的群体。他们坐有坐相、站有站相、吃有吃相、喝有喝相，因此也以身作则地教，吃饭不该躺着歪着，吃东西不能出声，夹菜更不要如鸡头啄米，立时挺胸抬头，坐时身板端正。在农村亦是如此，不少受传统社会环境熏陶过的老人，无论“成分”如何，也不管识不识字，对读书、对文化，从眼神里都透出股敬仰之意。“雁过留声，人过留名”，